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蔡永新
電話：(06)2991111分機1253
傳真：(06)2982610
電子信箱：yht1974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新市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安(一)字第112062137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 (0621372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「112年度第二次約聘專任專業輔導人員甄選」簡章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2年5月9日桃教學字第112004188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甄選資訊如下：
 - (一)錄取名額：心理師組正取12名、備取12名；社工師組正取2名、備取2名。
 - (二)報名期間：即日起至112年6月5日(星期一)止。
 - (三)甄選日期：112年6月9日(星期五)。
- 三、檢附旨揭簡章1份(如附件)，另附下載及最新訊息網址：
<http://sgcc.tyc.edu.tw/>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局學輔校安科

